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19-074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19年3月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一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1%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一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12月10日15:00时止,以书面方式向公司提名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提名时间期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根据提交的人选召开董事会审核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亦应依法作出相关声明;

5、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备案审核。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须具备正常履行职责所需的必要的知识、技能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需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1、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本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3、应当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参加相关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若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公司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应当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4、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当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等专业资质;

5、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被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6、独立董事候选人最多在五家上市公司(含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8、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5)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7)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提名董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提名表(原件,详见附件1);

2、董事候选人承诺书(原件,详见附件2);

3、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4、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如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提名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自然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提名人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两种方式;

2、提名人必须在2019年12月10日15:00 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秀婷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8-87559309

联系传真:028-87559309

联系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科东路50号国宾总部基地2号楼

邮政编码:610036

八、附件

附件1: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表

附件2: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承诺书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12月4日

附件1: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表

提名人		提名人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类别		□ 非独立董事 □ 独立董事	
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规定的条件		□ 是 □ 否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注: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提名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承诺书

本人(正楷) 同意被提名为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郑重承诺:本人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被提名人(签署):_____

日 期:_____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19-075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19年3月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现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股东代表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3%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12月10日15:00时止,以书面方式向公司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提名时间期满后,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对被提名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拟任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同时兼任监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9、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提名表(原件,详见附件1);

2、监事候选人承诺书(原件,详见附件2);

3、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4、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提名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自然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提名人向公司监事会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两种方式;

2、提名人必须在2019年12月10日15:00 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至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秀婷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8-87559309

联系传真:028-87559309

联系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科东路50号国宾总部基地2号楼

邮政编码:610036

八、附件

附件1: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表

附件2: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承诺书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12月4日

附件1: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表

提名人		提名人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被提名的监事候选人类别		股东代表监事	
被提名的监事候选人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规定的条件		□ 是 □ 否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注: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提名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承诺书

本人(正楷) 同意被提名为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郑重承诺:本人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保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被提名人(签署):_____

日 期:_____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19-076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取得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一、《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的主要内容

企业名称: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川食药监械生产许20190056号

生产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金科东路50号2号楼

生产范围:2002分类目录 II类:6821-4-心电诊断仪器

2017分类目录II类:07-03-生理参数分析测量设备

发证部门: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限:至2024年11月05日

二、涉及的相关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动态心电记录仪

注册证编号:川械注准20192070165

适用范围:产品配合一次性心电电极一起使用,供人体24小时动态心电监测用,不具有自动分析诊断功能。

动态心电记录仪产品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推广效果,公司目前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泰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5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893805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1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同意意见。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3日购买的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已于2019年12月2日到期全部赎回,并获得实际收益47.11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	5,000.00	4.05%	2019年9月3日	2019年9月3日	2019年12月2日	5,000.00	47.11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回报,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98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4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3,0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4,999,433.97元。本次募集资金于2018年7月24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7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47号)。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春光科技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34)。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893805产品	5,000.00	4.08%	119.0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13天	保本浮动型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及其他知情人员不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893805产品
起息日	2019年12月3日
到期日	2020年7月3日
收益兑付日	2020年7月7日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4.08%
收益计算基础	Act/365
收益获得条件	如果存款存续期间内,[USD/JPY] 始终位于[88.10,130.90]的区间内,则该产品的收益率为(高收益)4.08%(年利率);如果存款存续期间内,[USD/JPY] 触碰或者突破[88.10,130.90]的区间,则该产品的收益率为(保底收益)1%(年利率)。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是指以企业的存款作为本金,挂钩汇率的创新型存款产品。

(三)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型,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为213天,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由公司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审慎决策。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系保本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142),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
资产总额	958,857,974.26	963,049,804.25
负债总额	117,748,999.56	121,146,86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1,108,974.70	841,902,94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97,022.37	115,930,606.35

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43,024.91万元,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1.62%。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认购结构性存款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利息收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1000.00	51000.00	716.47	20000
2	其他类(收益凭证)	6000.00	6000.00	109.03	0
合计		77000.00	57000.00	825.50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8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1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19-044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22,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认购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详情参见《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近日,公司赎回该到期理财产品。

本次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回本金金额	理财起息日	理财到期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积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9年第199期A款	3,000	2019年11月1日	2019年12月3日	3.7%	9.73

二、对公司影响分析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证券理财产品	13,400.00	13,400.00	299.31	
2	证券理财产品	5,500.00	5,500.00	115.75	
3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	1,200.00	3.55	
4	银行理财产品	4,300.00	4,300.00	43.42	
5	证券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9.24	
6	证券理财产品	5,300.00	5,300.00	55.49	
7	证券理财产品	3,800.00	3,800.00	26.75	
8	证券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58.22	
9	银行理财产品	4,300.00	4,300.00	45.56	
10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	1,300.00	5.08	
11	证券理财产品	2,100.00	2,100.00	6.76	
12	证券理财产品	5,100.00	5,100.00	48.74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96	
14	证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4.83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9.73	
16	证券理财产品	5,200.00			5,20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合计		73,000.00	63,800.00	845.39	9,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6,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3.6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0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2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800	
总理财额度				22,000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0606 证券简称:绿地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9-076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协和路193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739,061,2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03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张蕴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2人,其他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其他监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晓东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34,483,401	99.9530	1,688,067	0.0173	2,889,778	0.0297

2、议案名称:关于为南京兴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06,354,930	99.6642	32,697,955	0.3357	8,361	0.0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46,942,446	99.1700	1,688,067	0.3061	2,889,778	0.5239
2	关于为南京兴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18,813,975	94.0698	32,697,955	5.9287	8,361	0.001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第1至2项议案对持股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国俊、俞爱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19-064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江集团”)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整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江集团于2018年9月6日向公司关联方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控股”)申请借款,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整,借款年利率为12%。后续双方签订《委托贷款展期协议》,同意对上述借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一年,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整,年利率为12%。详见公司临2018-089、2019-058号公告。

为确保《委托贷款展期协议》履行,公司同意以其持有的松江集团41441405.88元股权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七支路8号

法定代表人:苏桓

注册资本:陆亿贰仟陆佰壹拾柒万贰仟陆佰贰拾叁元叁角伍分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房地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公用事业、环保业、物流业、能源、建材、建筑行业、文教体育卫生行业、旅游业、餐饮娱乐业、传媒业、园林绿化业进行投资;道路、桥梁开发、建设;沿线附属设施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电子与信息、机电一体化技术开发;工程咨询;房屋代理销售;工程项目管理。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松江集团资产总计6,016,732,686.93元,负债合计5,637,589,333.07元,2018年营业收入为931,885,933.72元,2018年净利润为-95,963,359.93元,上述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松江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肆仟万元整;

担保方式:公司以其持有的松江集团41441405.88元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担保期限:自质押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江集团对外借款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等方式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40亿元人民币(上述担保金额可在非全资控股子公司范围内调剂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为上述担保事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整,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截至2019年12月4日,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拾壹亿贰仟伍佰柒拾万元(含本次)。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12月4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63.66亿,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19.56%。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19-202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阮鸿献先生进行股票质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阮鸿献先生通知,获悉阮鸿献先生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协商,阮鸿献先生原在红塔证券共计有3笔质押融资,合计质押股份3,